

室和我部的有关文件规定执行。各行(公司)凡规定调帐的项目,决算中必须相应调整帐务,被查违纪款项要在决算中单独反映。

五、核实信贷基金、保险总准备金、资本金。国家拨入和经批准由利润中补充的信贷基金、保险总准备金、资本金都是国家资金,应保证其完整无缺。凡是擅自挪用信贷基金、总准备金搞基建、购设备的都应用留成资金归还,不能长期挂帐。经批准需要核销的,应在决算中专项列报并附加说明,经我部审批后予以核销。对经批准暂用信贷基金或保险总准备金购置的电子设备,应按规定,分六年提取折旧费,摊入企业成本,并逐年归还信贷基金和保险总准备金。

六、贷款呆帐准备金的提取和核销,请严格按财政部有关规定执行。

七、做好年终财产、帐务的清理和核实工作。金融、保险企业占用的国家各类财产,在年度终了前,应进行一次比较全面、彻底的清查核实,做到帐物相符,帐帐相符。对于盘盈、盘亏和其他损失,以及提前报废的固定资产,应查明原因,分清责任,需报损的按规定审批权限报经批准后列入决算,并在财务说明中加以说明。对尚在使用低值易耗品必须建卡设帐,加强管理,待报废时,将摊余价值计入当年成本。

八、做好 1991 年度金融、保险企业财务分析工作。财务分析是会计决算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级财会部门都要认真做好,要有全面分析、具体事例、存在问题以及改进措施。财务分析应包括因存、贷款结构变化、利率调整对营业收入、成本开支、综合费用率的影响,专项拨款(补助)和利润留成资金使用及效果等。

九、加强会计决算审核工作,提高会计决算编制水平。

1. 企业的年度会计决算是国家财政年度决算的组成部分,也是企业年度经营成果的反映。金融、保险系统各级分管财会工作的行长(总经理)要加强对会计决算编报工作的领导,组织有关人员认真编制本年度会计决算报表,做到内容完整,数字真实,计算准确,说明清楚,报表齐全,印鉴齐备,编报及时。

2. 要积极配合中央企业财政驻厂员机构对金融、保险企业的年度会计决算的监督、检查工作,具体财政监督、检查的若干问题,按我部(90)财商字第 307 号文规定执行。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分行、分公司的年度会计决算报送各总行、总公司的同时,要抄送我部驻当地财政厅(局)中央企业驻厂员处(组)一份。

十、1991 年度会计决算报表及财务说明书,于 1992

年 4 月底前一式两份报送财政部。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和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要同时编报经营外汇部门的损益表。

十一、1991 年度会计决算报表及格式,除按各总行、总公司原规定报表报送外,请按我部会计事务管理司布置的要求编报,同时编报总行、总公司本级损益表。

1991 年 10 月 5 日



中国船舶总公司第七研究院 召开首届财会管理研讨会

10 月 5 日至 10 日,中国船舶总公司第七研究院在辽宁省大连市召开了首届财会管理研讨会。出席会议的代表主要是来自七院各研究所的财务骨干,总公司财务部及七院的有关领导到会并讲了话,国防科工委及财政部中国财政杂志社也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这次研讨会共收到论文 22 篇。会上集中研讨了以下几方面问题,并在观点上基本达成一致。1. 关于科研单位的会计模式。认为科研单位应该采取成本会计和责任会计相结合的会计模式。2. 关于会计工作的建设。认为做好会计工作必须切实抓好会计基础建设、会计制度建设和会计队伍建设。3. 关于科研单位的会计核算。认为科研单位应实行两级核算,即研究所设财务处(科),研究室设财务科(组),财务科(组)按时上报会计报表及会计资料。4. 关于科研单位的会计结帐基础。认为对项目、课题、小批量产品的核算应实行收付实现制,对科研单位自身的整体经济核算应实行权责发生制。5. 关于科研单位的会计电算化。认为科研单位应积极普及会计电算化,力求达到管理工作程序化、管理业务标准化、报表文件统一化、数据资料完整化和代码化的要求。研讨会共评出优秀论文 5 篇,并对获奖论文的作者进行了奖励。

研讨会上宣布成立了“中船总七院财务管理研究会”,选举了研究会的领导成员,并对研究会今后要开展的工作进行了布置。

(罗杰)